

湘矿开发评字〔2025〕7号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评审意见书

矿山名称：	湖南省攸县铕尖山水泥用石灰岩矿
申请单位：	湖南省地球物理地球化学调查所
编制单位：	湖南省地球物理地球化学调查所
评审结论：	评审通过

评审单位（盖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

专家评审意见

湖南省攸县铨尖山水泥用石灰岩矿为新设采矿权。为做好采矿权出让工作，指导矿山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委托湖南省地球物理地球化学调查所编制了《湖南省攸县铨尖山水泥用石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并送湖南省自然资源事务中心评审。2025年3月20日，湖南省自然资源事务中心组织专家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矿产资源（非油气）开发利用方案编制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33号，以下简称编制指南）对方案进行了评审，现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评审意见

1.方案按编制指南要求，依据《湖南省攸县铨尖山矿区上垅矿段水泥用石灰岩矿详查报告》（湘审查〔2024〕030号，以下简称详查报告）编制。方案编制依据充分，符合相关法律、政策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2.根据《湖南省攸县铨尖山矿区上垅矿段水泥用石灰岩矿采矿权申请范围核查报告》（湘采矿权核查评字〔2024〕11号），拟设采矿权范围由12个拐点圈定，面积 0.5424km^2 ，准采标高为 $+492\text{m}\sim+260\text{m}$ ，符合《株洲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无勘查、开采禁止限制区域，与其他矿业权无重叠。

3.根据详查报告，开采矿种为水泥用石灰岩矿，综合利用建筑用白云岩矿。截至2023年5月底，拟设采矿权范围内水泥用石灰岩矿保有资源量（控制+推断）3716.5万t，其中控制资源量2179.3

万t，推断资源量1537.2万t；综合利用建筑用白云岩矿保有资源量（控制+推断）3362.1万t（1200.7万m³），其中控制资源量2420.4万t（864.4万m³），推断资源量941.7万t（336.3万m³）。控制、推断资源量可信度系数取1.0，设计利用水泥用石灰岩矿3716.5万t、建筑用白云岩矿3362.1万t（1200.7万m³）。设计回采率98%，设计可采储量水泥用石灰岩矿3642.2万t、建筑用白云岩矿3294.9万t（1176.7万m³）。设计开发的矿种合理，满足地质矿产行业标准(DZ/T 0462.6-2024)(DZ/T 0462.14-2024)矿产资源“三率”指标要求中对露天开采石灰岩、建筑用石料矿一般指标要求。资源利用合理，符合矿产资源节约集约、优质高效利用等相关法律政策规定。

4.方案采用露天分台阶开采，台阶高度15m，台阶坡面角最大为70°，安全平台宽度4m，清扫平台宽度8m，最终边坡角35°~55°，最小工作平台宽60m，最小工作线长度120m。开采方式及台阶参数设置合理，符合本矿实际特点，符合矿产资源合理开发要求。

5.方案推荐矿山水泥用石灰岩矿生产规模为200万t/a，综合利用建筑用白云岩矿生产规模为190万t/a（68万m³/a），服务年限约18.2年，推荐矿山生产规模与资源量相匹配。

6.矿区范围矿层覆盖层厚度不大，剥离后可作矿山及周边生态修复用土。矿山采坑废水净化后，废水经沉淀池沉淀、过滤机固液分离后得到清水，清水循环使用。

二、问题与建议

1.矿山未来开采形成最大边坡高度达 232m，开采时应严格遵

守各项安全生产规程，建设边坡稳定性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运行，加强采场边坡的稳定性监测与控制。同时注意防范岩溶引发的安全问题。

2.开采过程中加强作业人员对水泥用石灰岩与综合利用白云岩矿体的识别，建立合理的质量控制措施，最大限度减少白云岩混入，保障水泥灰岩的品质。

3.坚持“绿色发展、生态优先”的原则，按照绿色矿山建设要求，制定有效治理措施保护矿区生态环境，做到生态环境保护与矿山开发协调发展。

三、评审结论

专家组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质询和讨论认为，方案编制内容符合编制指南要求，满足矿产资源“三率”一般指标要求，同意评审通过。

主审专家：赵建光

副审专家：陈 志

2025年4月15日

附：湖南省攸县铕尖山水泥用石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专家名单

湖南省攸县铨尖山水泥用石灰岩矿矿产资源
开发利用方案评审专家名单

评审组 职务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务/职称	专 业	签 名
主 审	赵建光	湖南省国土资源规划院（退休）	教授级高工	地质	
副 审	陈 志	湖南轨道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采矿	